

关于调整渤海汇金量化汇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单笔赎回最低份额、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数量限制的公告

为了方便广大投资者，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19年12月13日起，调整渤海汇金量化汇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单笔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账户最低基金份额余额的数量限制。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调整内容

(1)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通过直销机构每笔申购金额由不得低于1000元（含申购费）调整为不得低于10元（含申购费），通过其他销售机构每笔申购金额由不得低于1000元（含申购费）调整为不得低于10元（含申购费），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定期定额投资计划、比例配售和红利再投资不受此最低申购金额规定限制；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

(2)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份额时，本基金的投资者每个交易账户的最低基金份额余额和每笔赎回最低份额由100份调整为1份，若账户余额小于1份，则本基金将自动将剩余份额赎回。销售机构若有不同规定，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但不得低于1份的最低限额规定。

本次调整方案若涉及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相关内容，将在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敬请投资者留意。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

办公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8号

网址：<https://www.bhhjamc.com>

客服电话：4006515988，4006511717

三、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有关本次业务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本公司的有关公告。

特此公告。

渤海汇金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